嵩县人民检察院——一份检察建议还洛阳人民健康饮用水水源

“省环保厅领导来咱县检查，沿着咱伊河河堤数排污口，要不是你们去年发检察建议让俺整改公厕，这回我就倒大霉了，该叫我卷铺盖下岗了，太感谢啦！”**近日，嵩县市政管理局公厕办负责人到嵩县检察院民行科办公室感激地说。**

　时间回到去年6月，嵩县湖滨公园1、3号公厕污水直排伊河，炎炎夏日，恶臭难闻，破坏公园环境，污染伊河水域，对陆浑水库饮用水源地安全造成威胁。

　　嵩县人民检察院民行科干警来到现场，实地查看，扑面而来闻到的是刺鼻的臭气，他们沿公园水线从头至尾，对所有的排水及泄洪口逐个进行摸排。发现湖滨公园1、3号公厕污水沿河堤直接排进伊河汇入陆浑水库。陆浑水库是洛阳重要的饮用水水源地，被很多人称为洛阳的“水缸”，这种行为严重影响洛阳人民健康生活，危害公共利益，及时整改刻不容缓！

　　周边群众及路过的行人反映说：“公园建设厕所确实是为老百姓们考虑，是好事，但是这厕所排污的臭味让人窒息，公园的美景已经被刺鼻的臭气污染了。”

　2017年7月7日，嵩县人民检察院根据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向有监管职责的嵩县市政管理局发出“将湖滨公园公厕污水引入污水管道及因公厕排污造成的污染情况进行整改”的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检察建议发出数日后，民行科干警再次到现场查看，发现不再有刺鼻的臭气了，但是，走近一看，他们只是封堵了排污口，在地面挖坑进行掩盖！这样的整改治标不治本。民行干警再次找到嵩县市政管理局领导，让他们到现场一起查看实情，倾听群众的呼声。通过实地监督，让市政管理局切实采纳检察建议并采取可行的整改措施。

的　四个月后，民行科干警跟踪监督。回访发现，再也闻不到刺鼻的臭气，公厕污水确实全部引入城市排污管道，解决了小公厕的大问题。

　　从发现案件线索

　　实地调查走访

　　查阅相关法律法规

　　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督促履行职责

　　建议采纳回复后实际履职

到主管部门的感激与群众的满意

 2018年，嵩县人民检察院通过开展“生态资源保护专项活动”，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起，立案6起，向环保、水利、国土、林业部门发出诉前检察建议6份，得到县委、政府高度重视和全力支持，迅速启动在全县开展严厉打击破坏自然资源行为专项活动，有效地保护嵩县的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满足人民群众对绿水青山、对健康生活的美好需求，为嵩县检察院开展公益诉讼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政管理局发出“将湖滨公园公厕污水引入污水管道及因公厕排污造成的污染情况进行整改”的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谁来整改公厕污水乱排放？2017年7月7日，嵩县人民检察院根据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向有监管职责的嵩县市政管理局发出“将湖滨公园公厕污水引入污水管道及因公厕排污造成的污染情况进行整改”的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谁来整改公厕污水乱排放？2017年7月7日，嵩县人民检察院根据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向有监管职责的嵩县市政管理局发出“将湖滨公园公厕污水引入污水管道及因公厕排污造成的污染情况进行整改”的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